

数字服务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广东省应对技术贸易壁垒协会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孕育兴起，带动了数字技术强势崛起，促进了产业深度融合，引领了服务经济蓬勃发展。数字经济在促进全球服务贸易的同时，数字化服务贸易中的“数字鸿沟”问题、“数字安全”问题仍值得关注并需要加以解决。

今年以来，尽管受到疫情影响，我国服务贸易延续了2017年至今服务出口增速高于进口的趋势，前三季度服务出口降幅小于进口22个百分点，带动逆差继续收窄。

中国服务业发展质量的提高，必然带来中国服务贸易竞争力的跃升。尤其需要看到，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孕育兴起，带动了数字技术强势崛起，促进了产业深度融合，引领了服务经济蓬勃发展。中国庞大的人口基数和完善的数字基础设施成为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的基石。目前，中国网民数量已超过9亿，5G用户数量已超过1.6亿，发达的电商和移动支付等每天创造出海量数据，围绕这些数据的采集、存储、挖掘、使用和保护等催生出无数种新的经济业态和商业模式。

数字技术不仅能创造出新的服务行业，而且能改造传统服务业形态，从而丰富全球服务贸易内容。比如，以数据作为主体的信息跨境流动成就了新兴数字贸易，数字技术应用于传统商业、通信、卫生、运输和娱乐等服务贸易部门，大幅提高了效率。

数字技术助推服务贸易还体现在其可提高服务业的可贸易性。全

球服务贸易规模虽增长迅猛，但仍未超过货物贸易的规模，主要原因在于服务业大部分是本地化的和不可贸易的。不过，数字技术的发展却在深刻地改变着这一现状。世界贸易组织规定了国际服务贸易的四种方式：跨境交付、境外消费、商业存在和自然人流动。数字技术能打破分处两国的服务提供者和消费者的地理界限，极大程度地提高跨境支付方式下的服务效率和质量；数字技术能拓展服务消费者移动到服务提供者境内享用事前和事后服务，从而做大境外消费的全过程规模；数字技术还会激励新型服务提供者跨境设立商业机构为东道国消费者提供服务；数字技术还为自然人流动服务提供更多样的辅助性功能。比如，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期间，远程医疗、在线教育、共享平台、协同办公、跨境电商等服务广泛应用，对促进各国经济稳定和抗击疫情发挥了重要作用。

但是，数字经济在促进全球服务贸易的同时，有两个问题仍值得关注并需要解决。

一是数字化服务贸易中的“数字鸿沟”问题。在 5G、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等以大数据为基础的技术方面，各国存在巨大的差距，这使各国在数字化服务贸易发展中处于不平等地位。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可能因为“数字鸿沟”的存在重新扩大了与发达国家的经济技术差距。因此，各国需要共同营造开放包容的合作环境，致力于消除“数字鸿沟”，加快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提高数字化服务贸易的可及性和普惠性。

二是数字化服务贸易中的“数字安全”问题。数字化服务贸易中

产生的大量数据涉及国家安全、企业机密和个人隐私，如果没有全球通行的框架和规则加以规范和协调，可能会产生新的“数字霸权”，从而威胁到全球新型服务贸易体系的开放、安全和稳定。为此，各国有必要进一步重视全球数据安全问题，在数字安全方面达成全球共识和一致行动。

各国数字市场信息快讯

印度再对 43 款 APP 颁布禁令多数来自中国

11 月 24 日，印度政府根据《信息技术法》第 69A 条规定，封杀了 43 款中国应用，禁止当地用户访问。这是印度政府今年以来第四次封禁中国应用。被阻止访问的移动应用程序包括千牛工作台、TaobaoLive、钉钉全球速卖通和 AlipayCashier 等。据悉，采取此举是因这些移动应用程序从事“有损于印度主权和完整、印度国防、国家安全和公共秩序的活动”。值得注意的是，印度已经多次禁用中国多款 APP，最早是在 6 月 29 日，印度电子信息技术部（NIC）首次发出对中国应用发出禁令，涉及 59 款中国应用；7 月底，又新增了 47 款应用。；9 月 2 日，又有 118 个中国应用被封禁。三次封禁中包括 TikTok、微信、Helo、Likee、ClubFactory、百度、支付宝、PUBG 等应用，涵盖短视频、游戏、电商等多种类产品。据不完全统计，中国公司 APP 在印度累计被禁用量超过 200 款。从始至终，印度政府宣布禁止中国 APP 的理由都是影响了印度的国家安全。

英拟设新机构监管谷歌等科技巨头

英国计划于 2020 年 4 月设立一个专职管理数字平台的“数字市场部门”，以监管包括谷歌和脸书在内的大型科技公司——这些公司目前在数字广告市场拥有巨大的优势，防止其损害消费者和小型企业的利益并鼓励竞争。谷歌在搜索与搜索广告市场拥有巨大的力量；而脸书则在社交媒体与陈列式广告市场独领风骚。数据显示，去年英国数字广告支出为 140 亿英镑，其中 80% 被谷歌及脸书平台攫取。在新

监管规则下，企业使用用户数据将变得更透明，他们将被迫让用户选择是否接受个性化广告，而且，企业也不能为用户使用竞争对手的平台设置障碍。另外，“数字市场部门”将有权暂停、阻止或推翻大型科技公司做出的任何决定，并命令他们采取某些行动遵守准则。如果企业不遵守相关规定，该监管机构可能会对其进行罚款，不过最高处罚金额尚未明确。

加拿大拟 2022 年开始对科技巨头征收数字税

11 月 30 日，加拿大财政部表示，计划从 2022 年开始对提供数字服务的公司征税，此项税收将一直存在，直到主要国家就数字税问题达成一个协调一致的解决方法。目前经合组织正研究一种共同的方法，以确保类似谷歌和 Facebook 这样的大型科技公司支付他们应得的税收份额。加拿大政府表示，对与经合组织迟迟未能就这一问题达成协议表示关切。新的税收将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生效，并将在经合组织达成共同税收方案之前一直存在。加拿大政府预计，这项税收将在未来 5 年内帮助其增加 34 亿加元（约合 26 亿美元）的收入。加拿大财政部还表示，将对“受雇于成立已久的大型成熟公司的高收入个人”的股票期权奖励实施限制，从现在起每年不得超过 20 万加元。这项规则将不适用于初创企业或新兴公司，它们往往无力支付有竞争力的工资，而是提供股票期权。加拿大财政部表示，预计这项新规定将产生约 2 亿加元的联邦收入。

欧盟新法：超大型科技公司需监督互联网

欧盟将在 12 月中旬公布的法规草案显示，欧盟将要求 Facebook、

亚马逊等“超大型”科技公司在监督互联网方面承担更大责任，否则最多将遭到年营业额 6%的罚款。法规草案显示，大型科技公司将必须审查第三方供应商，例如在亚马逊上销售产品的厂商，与当局和研究人員分享他们如何审核非法内容的数据。大型在线平台将必须以“清楚和明白的方式、实时地”让用户知道他们正在观看广告，从而确保更大广告透明度。消费者也必须被告知广告的发布者，获得知道为何他们被广告锁定的主要参数的“有意义信息”。欧盟监管部门首次对“超大型平台”作出了定义：超过 4500 万用户或者用户相当于欧盟人口 10%的公司。欧盟之所以针对这些公司，是因为他们对欧盟的互联网用户产生了“不成比例的影响力”。草案称，大型平台(大多数在美国)必须任命“一位或多位”合规官来确保他们遵守了新的数字服务法案规定。未能遵守的公司将最高会面临上一财年年营业额 6%的罚款，具体取决于违规的严重程度，持续的时间以及是否重复发生。欧盟正在对其互联网规定进行 20 年来的首次重大改革，以应对各种问题，从在线平台在取缔非法内容时应该承担的责任轻重，到如何抑制他们不断增长的市场力量。这份机密文件显示，大型在线平台是最多用户的去处，可能也会造成最严重伤害。“因此，这些超大型在线平台应该承受尽职调查义务的最高标准，与他们的社会影响力和财力成比例。

澳大利亚本周将提出新法案，强制 Facebook 和谷歌为新闻付费

近日，澳大利亚提出新的法案，该法案将强制 Facebook 和谷歌等科技公司为其平台上所使用的新闻内容付费。如果无法达成协议，

将由一名独立仲裁员做出决定。这一要求此前遭到科技公司们的强烈反对，曾表示他们不会再使用澳大利亚的新闻内容。在这两家科技巨头公开反对这一计划后，该法案对它们作出了一些让步。澳大利亚的做法也正受到全球密切关注，因为其他国家也在努力要求科技公司向当地出版商提供补偿。

欧盟出台“史上最严”数字监管法案

12月15日，欧盟委员会公布了《数字服务法案》和《数字市场法案》的草案，这是欧盟20年来在数字领域的首次重大立法，旨在厘清数字服务提供者的责任和遏制大型网络平台的不正当竞争行为。本批法案如果最终生效，将对苹果、Facebook、亚马逊和谷歌等美国科技巨头在欧盟的运营产生重大影响，甚至改变其“运营方式”。《数字市场法案》草案规定，被其定义为“看门人”的企业不得使产品在自有平台上排名凌驾于竞争对手，也不能使用竞争对手的数据与他们竞争。如果不遵守上述规定，诸如亚马逊、苹果、谷歌等科技公司可能被处以相当于欧洲收入10%的罚款，屡屡违规的公司可能被要求剥离业务。“看门人”企业还需要向监管机构告知较小规模的收购交易，而以往这些收购低于传统的并购审查门槛。《数字服务法案》明确规定，覆盖欧盟人口10%（即4500万用户）以上的网络平台不仅要承担控制自身风险的特定义务，同时还须在新的监管机制下运作，欧盟委员会将有权直接处罚此类大型网络平台。根据《数字服务法案》草案，如果社交媒体平台不删除恐怖主义宣传或其他非法帖子，或未履行对社交媒体平台的系统风险进行审查等义务，可能对社交媒体平台

处以最高相当于 6% 营收的罚款。根据《数字服务法案》，基于平台规模的不同，需承担义务的大小也会不同。非常大型的在线平台必须遵守额外规定，包括评估社会危害风险，例如操纵其系统传播虚假材料。立法还明确规定，除非对平台发布的内容有所了解，否则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牵头本次立法工作的欧盟竞争委员会委员玛格丽特·韦斯塔格尔表示，两项方案传达的信息很明确：不能让几个公司的商业和政治利益决定欧洲的未来，欧洲必须建立起自己的条款和标准。

欧盟拟为“数字欧洲”计划拨付 75 亿欧元

欧盟拟为“数字欧洲”计划拨付 75 亿欧元，其中 22 亿欧元用于超级计算，21 亿欧元用于人工智能，17 亿欧元用于网络安全，11 亿欧元用于推广数字技术，5.8 亿欧元用于高级数字技能。该计划旨在自 2021 年至 2027 年，为欧洲数字化转型提供支持，确保民众和企业获得高质量公共服务，提高欧洲在全球数字经济中的竞争力并实现技术主权。该计划具体包括：在 2021 年底前至少收购 1 台百万兆级超级计算机；在健康、制造和能源等领域建立可用于人工智能的全欧数据空间及测试设施；部署泛欧量子通信基础架构并支持建立网络安全产品认证计划；专设人工智能、高级计算和网络安全硕士计划；建立数字创新中心网络为中小企业和公共管理部门提供数字技术获取途径；部署适合社区的开放、可互操作、可信赖的城市数字平台等。